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于本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会计估计变更，详情请见§5 财务回顾与分析"中的相关说明。

1.4 公司董事长杨海先生、总裁吴亚德先生、财务总监龚涛海女士及财务部总经理孙斌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深高速	深圳高速
股票代码	600548	00548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倩	龚欣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电话	(86)755-8285 3331	(86)755-8285 3338
传真	(86)755-8285 3411	
电子信箱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9,657,337,129.99	18,205,663,955.55	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056,617,205.17	7,004,892,599.77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4	3.21	0.74%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334,970,124.30	299,480,153.42	11.85%
利润总额	334,915,216.79	298,729,482.18	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408,605.40	278,193,914.62	12.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063,544.13	268,847,282.90	13.84%
基本每股收益	0.144	0.128	12.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0.140	0.123	13.84%
稀释每股收益	0.144	0.128	12.66%
净资产收益率（%）	4.44%	4.10%	增加0.34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187,701.11	300,301,102.88	90.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62	0.138	90.20%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108,87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220,474.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89,16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907.51
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额	-3,162.69
所得税影响额	-1,837,055.99
合计	7,345,061.27

上述项目合计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34%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国内会计准则	境外（香港）会计准则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409	31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56,618	7,099,083
差异说明	本集团根据企释12及香港会计准则11"建造合同"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对特许经营服务安排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或改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进行确认。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所产生的收入，按已收或应收的代价的公允价值确认，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而根据财政部于2008年4月7日颁布的解释2号第五条的规定，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而是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因此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而是按照建造过程中产生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由此形成期末权益的差异。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654,780,000	30.03%	-	-	-	-654,780,000	-654,780,000	-	-
2.国有法人持股	560,620,000	25.70%	-	-	-	-560,620,000	-560,620,00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17,800,000	9.99%	-	-	-	+1,215,400,000	+1,215,400,000	1,433,200,000	65.72%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47,500,000	34.28%	-	-	-	-	-	747,500,000	34.28%
三、股份总数	2,180,700,000	100%	-	-	-	-	-	2,180,700,000	100%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公司境内及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本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为45,698户，其中内资股股东45,398户，H股股东300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1）	外资股东	30.93%	674,443.098	-12,944,000	-	未知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30.03%	654,780,000	-	-	无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注2）	国有股东	18.87%	411,459,887	-	-	无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国有股东	4.00%	87,211,323	-	-	无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2.84%	61,948,790	-	-	无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外资股东	1.42%	30,982,000	-	-	未知	
Au Siu Kwok	外资股东	0.50%	11,000,000	-	-	未知	
Ip Kow	外资股东	0.50%	11,000,000	新增	-	未知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外资股东	0.32%	6,936,000	-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8%	6,001,272	-	-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1）	674,443.0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	411,459,887	人民币普通股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87,211,323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948,790	人民币普通股					
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30,982,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Au Siu Kwok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Ip Kow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6,936,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1,27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为同受深圳国际控制的关联人，Kingboard Investments Limited 为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的全资附属公司。除以上关联关系外，上表中其他国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上述四家国有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注2：深广惠公司因申请贷款，曾将其所持本公司内资股中的2亿股质押给招商银行深圳星河世纪支行，并于2008年6月27日办理了有关质押登记手续。2009年2月18日，上述股份已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有关事项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08年6月30日和2009年2月20日的公告。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2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于2008年12月31日届满。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委任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为杨海先生、吴亚德先生、李景奇先生、赵俊荣先生、谢日康先生、林向科先生、张栋女士、赵志韬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林怀仪先生、丁福祥先生、王海涛先生、张立民先生；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为姜路明先生、杨钦华先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为方宏先生。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的任期均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于2009年1月7日召开的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上，杨海先生和姜路明先生已分别获推选为本公司董事长及监事会主席。

2.于2009年5月18日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上，监事会批准姜路明先生的辞任申请，同意其自2009年5月18日起辞去监事会主席一职，而辞任监事的申请将在本公司选举新任监事的股东大会召开时生效，并推选杨钦华先生为监事会临时召集人，在正式任职的监事人数满足法定要求并推选出新任监事会主席前代行监事会主席职责。

3.期后事宜：

（1）经2009年8月10日举行的股东大会批准，钟珊群先生被委任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姜路明先生自2009年8月10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于2009年9月10日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上，钟珊群先生获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主席。

（2）本公司于2009年8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续聘吴亚德先生为本公司总裁，续聘李健先生、革非先生、周庆明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续聘黄涛海女士为本公司财务总监，续聘吴美先生为本公司总工程师，续聘吴倩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并聘任廖湘文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以上人员任期均自2009年9月1日起至2012年8月31日止。

§5 董事会报告

一、业务回顾与分析

本集团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公路项目的经营、投资和管理。目前，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项目共16个，分布在深圳地区、广东省其他地区及中国其他省份；本集团接受委托正在进行建设管理的项目4个，受托进行营运管理的项目1个。报告期内，各项目的业务表现总体符合预期。相关业务的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1.收费公路营运

收费公路	集团持股比例	收入合并比例	日均混合车流量（千辆次）			日均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同比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同比
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00%	100%	93	90	2.9%	769	773	-0.5%
机荷西段	100%	100%	67	67	0.6%	890	938	-5.1%
盐排高速	100%	100%	30	31	-4.5%	340	394	-13.8%
盐坝高速	100%	100%	15	11	31.9%	191	166	14.5%
南光高速注1	100%	100%	26	12	108.7%	244	147	66.0%
机荷东段	55%	-	87	91	-3.9%	1,169	1,219	-4.1%
水官高速	40%	-	107	105	2.4%	971	985	-1.5%
水官延长段	40%	-	29	27	5.3%	180	173	4.1%
小计			454	434	4.6%	4,754	4,795	-0.9%
广东省其他地区：								
阳茂高速	25%	-	21	20	4.8%	995	973	2.3%
广梧项目	30%	-	11	10	13.9%	295	275	7.5%
江中项目	25%	-	48	46	3.8%	677	667	1.4%
广州西二环	25%	-	11	9	22.1%	372	281	32.2%
小计			91	85	7.0%	2,339	2,196	6.5%
清连项目注2	76.37%	100%	27	13	105.8%	458	132	246.6%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55%	-	32	29	11.4%	1,077	1,014	6.3%
长沙环路	51%	-	7.2	6	24.7%	62	58	8.4%
南京三桥	25%	-	20	19	6.1%	656	661	-0.8%
小计			59	54	11.0%	1,795	1,733	3.7%

注1：南光高速于2008年1月底通车，去年同期数据偏低，因此该项目的同比增长幅度高于深圳地区项目的平均水平。

注2：清连项目包括清连一级公路和清连二级路。其中，清连一级公路报告期处于全线通行状态，而于2008年同期处于施工阶段，其数据不具可比性。此外，由于一级公路开放式的收费模式和高速公路封闭式的收费模式存在差异，清连项目报告期内车流量数据的统计方法与其他项目不同，数据仅供参考。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呈现总体平稳的格局，其主要影响因素包括：

◆ 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但宏观调控成效初显。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中国经济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于2008年第四季度出现增幅回落的迹象，为应对金融危机的冲击，中央和地方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拉动内需和刺激经济措施。2009年上半年，虽然金融危机的影响仍在持续，但经济刺激措施成效逐步显现，国内经济整体上呈现趋稳回暖态势。根据统计局发布的资料，全国2009年第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7.9%，增速比第一季度提高了1.8个百分点，深圳地区反映交通需求的主要指标如货运量和旅客周转量等亦保持了平稳增长。因此，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报告期内的营运表现总体平稳，大部分项目第二季度的数据已显示出同比增长的趋势。

◆ 车型结构发生变化。由于宏观经济欠佳及出口疲弱，大中型的运输车流量明显萎缩；另一方面，随着拉动内需和促进汽车消费政策的出台与实施，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小型车辆特别是一类车占总体车流量的比例和对路费收入的贡献率提高。因此，本集团大部分项目报告期内日均路费收入的增长率小于车流量的增长率，平均单车收费下降。本集团主要路段的车型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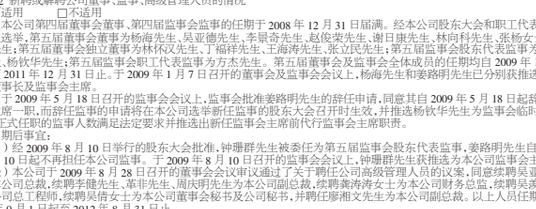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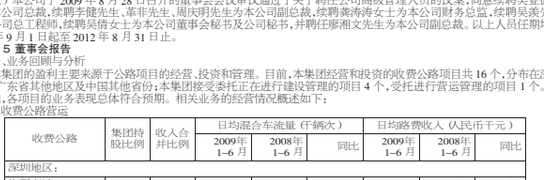

◆ 燥色通道免费政策"的影响持续，但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机荷高速、武黄高速、阳茂高速和南京三桥等项目根据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继续执行鲜活农产品"燥色通道免费政策"。报告期内该等项目合计免收通行费约人民币54,740千元（2008年同期：人民币52,144千元），对本集团而言，分别减少报告期收入和利润约人民币3,690千元及人民币13,004千元（2008年同期：人民币3,812千元及人民币12,013千元）。

◆ 除受到外部经济环境和政策的普遍影响外，由于地区经济特点、项目功能定位、开通年限以及周边路网情况等的不尽相同，地处不同省市的收费公路项目的具体表现还会存在一定的差异。以下是按地区所作的进一步分析：

深圳地区

深圳及周边地区经济对外依存度较高，全球金融危机导致外需疲软，使得区域的经济活动和商贸往来受较大影响。根据深圳市统计局发布的资料，深圳进出口总额、港口吞吐量、集装箱吞吐量等指标报告期内分别录得同比18.1%、16.9%和20.6%的跌幅，受此影响，机荷高速、盐排高速、盐坝高速、水官高速等路段的集装箱车流量与2008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另一方面，受深圳市2009年上半年新增机动车约9万辆以及港口吞吐量降幅自3月份以来逐月收窄等因素的带动，深圳地区项目在第二季度的日均车流量及日均路费收入水平比第一季度均有所提高。

区域路网布局的变动以及周边道路的整修，也是影响收费公路营运表现的重要因素。2008年上半年，深盐二通道的施工对盐坝高速的收入造成一定影响，而该通道于2008年7月4日建成通车后，完善了盐坝高速周边路网，使盐坝高速的日均车流量和日均路费收入于报告期分别录得了约32%和14.5%的同比增幅。

南光高速于2008年1月通车，由于去年同期处于开通初期，营运数据偏低，因此报告期内其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均录得了较大的增幅。另一方面，自南光高速投入运营以来，公司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一系列的宣传和营销措施，效果逐步显现，南光高速被越来越多的道路使用者所熟悉。未来南坪（二期）完工后，南光高速将与深港西部通道和深圳西部港区连通，路网贯通所产生的协同效应将会促进其有更佳的经营表现。

广东省其他地区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广东省其他地区投资的4个少数股权项目的营运数据均录得增长。其中，随着道路知名度的提升以及受益于广州北环公路部分时段限行大型货车，广州西二环报告期内保持了强劲增长，路费收入较2008年同期增长约32%。

清连项目高速化改造的主体部分（风火岭至连州及凤埠至这口段）已于2008年12月完成路面工程并恢复全线通行。报告期内，由于封闭工程仍在进行，该路段仍按一级公路标准收费，其营运表现总体上符合公司预期。自2009年7月1日起，上述已完工路段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根据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清连高速收费年限为25年，采用广东省现行的四车道高速公路的收费标准，车辆通行费基本费率为人民币0.45元/标准车公里。清连高速已完工路段收费里程约188公里，其于2009年7月的日均路费收入约为人民币680千元。

中国其他省份

本集团于中国其他省份投资的3个收费公路项目在报告期的车流量较去年同期均有所提升。一方面是由于该等项目在2008年初受到自然灾害影响，去年同期的营运数据偏低；另一方面，全球金融危机及进出口贸易疲软对该等项目所在地区经济活动的影响程度亦相对较小。报告期内，湖北省的高速公路网络进一步完善，而武黄高速亦启用了新的黄石收费站，使通行环境得到改善，对该项目营运表现的提升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自2009年6月起，湖北省对"燥色通道免费政策"的执行标准和范围做出了进一步的明确规定，亦有助于减少项目路费收入的流失。但湖北省自2009年5月1日起取消还贷二级公路的收费以及武汉至合肥高速铁路的开通，对项目也产生了一定的分流影响。

2.项目投资、建设与开发

为了进一步扩大资产规模和盈利基础，增加稳定的现金收益，本公司于2009年6月1日签约增持机荷东段45%权益。有关详情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09年6月2日的公告和日期为2009年6月23日的股东通函。截至本报告日，本次交易尚未完成。

清连项目高速化改造的主体部分（风火岭至连州及凤埠至这口段）已于2008年12月完成路面工程，并于报告期内完成了高速化封闭、辅道建设、机电和交通安全设施安装等工程及其他收尾工作。上述已完工路段的营运表现，请参见上文第1点"收费公路营运"的相关内容。因相连路网规划的调整，清连项目连州至凤埠段（连南段）自2009年第二季度起实施高速化改造，目前，该工程的前期设计和审批以及控制性的征地拆迁工作已完成，工程进度基本按计划推进。截至报告期末，连南段的全线边坡、涵洞和通道工程已完成，路面工程已展开施工，改造工程计划在两年内完成。

为满足深圳地区道路车流量快速增长的需要，本集团计划对梅观高速和水官高速进行扩建，并正在进行外环高速的前期研究工作。报告期内，梅观高速扩建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已取得广东省水利厅的正式批复，项目用地预审手续正在办理中。由于梅观高速清湖以南段的扩建方案有可能进行调整，本公司拟将该项目分成南北两段分期实施，相关安排尚未最终确定。水官高速扩建工程的初步设计已取得广东省交通厅的批准，该项扩建工作将由清龙公司负责。外环高速的水土保持方案、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已取得相关批复。本公司将根据该等项目的实际进展，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以进一步明确项目的具体投资方案和工作安排。

3.委托管理业务

本公司于2007年11月获政府委托成为南坪（二期）和深云项目的工程项目管理人，根据授权负责项目施工图设计阶段的管理工作，以及项目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和缺陷责任期的建设管理工作（不含征地拆迁）。经深圳市政府办公会议确定，本公司亦负责横坪联络段的建设管理。报告期内，深云项目和南坪（二期）的工程进度和工程成本支出基本符合预期，其中，南坪（二期）个别合同段的进度因受征地拆迁和规划调整的影响有所滞后，但不会产生本公司在代建合同项下的责任。

在深圳市政府已原则上同意委托本公司负责沿江高速（深圳段）的建设及运营养护管理以及董事会原则上同意受托负责该项目相关管理工作的基础上，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与相关各方进行了充分的磋商，就项目的委托管理在原则上基本达成一致，本公司同意接受深圳投控的委托，管理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以最终实现对沿江高速（深圳段）的建设及成营运管理。本公司还将就项目建设期和经营期委托经营管理的具体内容、标准、风险分担等事宜，继续与有关各方进行深入探讨，在达成初化和明确的委托建设管理合同和委托营运管理合同后，另行报董事会审议。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已基本完成，项目开工报告已获批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此外，本公司还接受深圳国际集团的委托，通过股权管理的模式负责龙大高速的营运管理工作，以及负责龙大高速龙华扩建段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

二、财务回顾与分析

2009年上半年，集团经营业绩基本符合公司预期，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人民币313,409千元，较2008年同期增加12.66%（2008年同期经重列：人民币278,194千元）。

自2009年4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公路养护计划和折现率的复核结果调整主要收费公路的养护责任拨备，并对南光高速开始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使公路投平均单车收费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南光高速随路网功能完善车流量增长迅速，但由于报告期小客车的增幅远大于货柜车的增幅，平均单车收费低于2008年同期水平。各主要收费公路平均单车收费情况如下：

主要收费公路	平均单车收费*（人民币元）		
	报告期	比2008年同期增减比例	比2008年度增减比例
梅观高速	8.26	-3.39%	-3.28%
机荷西段	13.23	-6.17%	-4.48%
盐坝（A/B段）* *	11.33	-8.85%	-8.04%
盐排高速	11.47	-9.69%	-10.11%
南光高速* * *	9.36	-14.68%	-13.17%

* 平均单车收费＝收费公路日均路费收入／收费公路日均混合车流量

* * 盐坝高速计算平均单车收费时未包含政府按协议统一支付的往来盐田与大梅沙匝道车辆的通行费收入。

* * * 南光高速自2008年1月26日开始收费。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集团收费公路营业成本同比上升33.44%至人民币241,605千元（2008年同期经重列：人民币181,063千元），扣除计提及调整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影响后，同比增长21.53%。其中：清连项目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上升101.58%，主要为清连一级公路恢复通行以及车流量的增长，使得清连一级公路无形资产摊销费用等各项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南光高速营运期间增加了近一个月，营业成本同比上升11.79%；其余收费公路营业成本同比上升3.76%。有关营业成本按成本类别细分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营业成本项目	报告期（人民币千元）	所占比例	2008年同期（人民币千元）（经重列）	所占比例	增减比例
员工成本	33,081	17.04%	25,576	16.01%	29.34%
公路维护成本*	16,944	8.73%	21,172	13.25%	-19.97%
折旧及摊销	119,521	61.57%	88,478	55.39%	35.09%
其他业务成本	24,585	12.66%	24,516	15.35%	0.28%
合计	194,131	100.00%	159,742	100.00%	21.53%

* 公路维护成本不包含机荷西段、盐坝高速、盐排高速和南光高速计提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

本集团已执行解释2号的规定，根据本集团对主要收费公路的大修计划，对机荷西段、盐坝（A/B段）和盐排高速已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自本年4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调整后的公路养护计划对机荷西段、盐坝（A/B段）和盐排高速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同时，根据批准的大修计划对南光高速开始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由于梅观高速计划进行铺宽改造，清连项目尚处于高速化改造期，故报告期未对该等项目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详情，请参阅下文"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集团报告期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合计为人民币213,830千元（2008年同期：人民币149,205千元），同比增加43.31%。扣除机荷东段计提及调整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的影响后，同比减少5.80%。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持续影响，集团所投资企业经营的收费公路的路费收入虽总体保持了增长但增速下降，同时由于经营成本上升，使本集团投资收益较2008年同期略有下降。有关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的具体分析如下：

主要收费公路	所占权益比例	路费收入		收费公路营业成本		集团投资收益	
		报告期（人民币千元）	增减比例	报告期（人民币千元）	增减比例	报告期（人民币千元）	增减金额人民币千元
合营企业：							
机荷东段	55%	211,565	-4.67%	*48,652	*17.43%	*69,344	*-9,493
武黄高速	55%	194,986	5.68%	89,666	6.12%	43,508	1,539
长沙环路	51%	11,280	7.77%	10,517	1.20%	1,425	362
联营企业：							
水官高速	40%	175,698	-2.02%	38,672	4.94%	35,001	-6,957
阳茂高速	25%	180,184	1.70%	66,256	9.95%	13,748	326
江中项目	25%	120,244	-0.98%	65,596	4.77%	-162	1,182
南京三桥	25%	118,798	-1.31%	47,073	-11.28%	-2,504	-574
广梧项目	30%	53,448	6.90%	23,081	2.40%	614	1,325
广州西二环	25%	67,311	31.47%	36,684	22.92%	-9,673	1,060
水官延长段	40%	32,552	3.50%	14,356	5.77%	2343	1,692
合计		1,166,067	1.59%	440,553	6.14%	**153,645	-9,537

* 机荷东段之营业成本和集团投资收益，报告期和上年同期经重列的数据未包含计提及调整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及相应的影响数。水官高速计划改造拓宽、武黄高速大修费用已包含在委托管理费之内，其余公路尚处于营运初期或影响额较小，故暂未计提公路养护责任拨备。

* * 报告期集团投资收益的合计数据中未包含顾问公司盈利人民币73千元（2008年同期经重列：人民币7千元）。

（3）其他公路相关业务利润

◆建造委托管理服务利润

报告期本公司未确认任何建造委托管理服务利润或损失，与2008年同期相同。报告期内，由于政府对南坪（一期）工程总成本以及梧桐山项目、横坪复工段预算造价的审计尚未完成，本公司维持对该等项目的原有估计，报告期内未确认或预计相关收益。南坪（二期）、深云项目及横坪联络段累计完工进度均低于50%，相关服务结果尚不能可靠估计，而本公司董事认为已发生的管理费用在将来很可能得到补偿，因此本公司报告期分别以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人民币2,458千元、人民币904千元和人民币825千元等额确认收入和成本。此外，龙大高速龙华扩建段项目计划年内动工，报告期累计发生前期管理费用人民币783千元，公司按照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等额确认收入和成本。

◆经营委托管理服务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委托经营管理合同的规定，确认对宝通公司及其持有的龙大公司股权的经营委托管理服务收入人民币7,500千元，扣除相关成本后确认相关盈利人民币7,109千元。

3.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集团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52.98%至人民币26,604千元（2008年同期：人民币17,391千元），主要为新办公楼折旧费用和股权奖购等专项咨询费用的增加。集团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上升11.96%至人民币129,761千元（2008年同期经重列：人民币115,896千元），扣除计提及调整养护责任拨备增加的相关利息费用，财务费用同比上升12.34%。报告期内，尽管银行借贷利率同比下降，但由于南光高速、盐坝（C段）费用化借贷利息增加和汇兑收益减少，使集团报告期财务成本整体有所上升。有关财务成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报告期（人民币千元）	2008年同期（人民币千元）（经重列）	增减比例
利息支出*	240,581	193,860	24.11%
减：资本化利息	(119,448)	(80,290)	48.77%
利息收入	(3,721)	(1,396)	166.55%
汇兑损益及其他	(567)	(8,163)	-93.05%
财务费用	116,845	104,011	12.34%

* 利息支出未包含报告期计提及调整的公路养护责任拨备相关的折现利息，人民币12,916千元（2008年同期经重列：人民币11,886千元）。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集团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2,089千元（2008年同期：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1,344千元）。

本公司于2007年7月与荷兰银行签订了期限两年、总额人民币3亿元的贷款，并以此项贷款为标的，与该银行签订了以浮动利率换固定利率的人民币利率互换合同。因报告期内人民币利率总体低于该利率互换合同约定的固定利率，公司报告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937千元，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2,506千元。该利率互换合同已于本年7月31日到期，公司在合同整体期间内实现盈利人民币2,264千元。

为控制汇率变化的风险，本公司于2008年6月与中国银行签订了与金额为133,095千元的一年期港币借款合同相关的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因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总体低于约定汇率，公司报告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1,153千元。该协议已于本年6月到期，公司累计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3,929千元。

5.所得税

集团报告期内所得税支出为人民币19,220千元，同比减少22.42%（2008年同期经重列：人民币24,774千元）。扣除计提及调整公路养护责任拨备减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后，同比增加3.76%。报告期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0%（2008年同期：18%）。

根据本公司2009年2月收到的深圳市税务机关的通知，按照财政部驻深圳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在2008年度对深圳市地方相关税务局开展的专项检查的结果，本集团需对以前年度获得的地方财政性补贴收入缴企业所得税约人民币60,472千元，其中集团承担部分为人民币57,986千元。本公司依据通交税务局的书面请示文件及与税务机关沟通的结果，于2008年度确认了所得税负债人民币39,236千元，并据此补税引伸的暂时差异确认了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25,313千元，相应调增2008年度所得税费用人民币13,923千元。由于截至本报告期末，补缴税款数额尚未最终确定，报告期本公司董事维持原有的所得税负债估计。

6.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及不同摊销方法下的差异

本集团根据解释2号确认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进行摊销，即摊销额按照单位使用量基准，以各期间实际交通流量占收费经营期限内之预计总交通流量比例计算确定。集团对该预计交通流量进行定期检讨和调整，以确保摊销额的真实和准确。由于本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均未达到设计的饱和流量，部分收费公路尚处于营运初期阶段，报告期按车流量法计提的摊销额比按直线法的为低，按本公司权益比例计算的不同摊销方法下的摊销差异为人民币95,798千元。未来随着各收费公路车流量的增长，上述差异将逐步减小。采用不同的摊销方法对收费公路项目产生的现金流并不产生影响，从而也不会影响各项目的估值水平。报告期按各收费公路计算的参考数据列示如下：

收费公路	所占权益比例	收费经营权摊销额（人民币百万元）			按公司权益比例应占摊销差异（人民币百万元）	
		车流量法报告期	车流量法2008年同期	直线法**	报告期	2008年同期
本公司及子公司：*						
梅观高速	100%	15	15	18	-3	-3
机荷西段	100%	14	15	14	0	0
盐坝（A/B段）	100%	11	9	20	-9	-11
盐排高速	100%	11	14	23	-12	-9
南光高速	100%	8	5	43	-35	-38
合营及联营企业：						
机荷东段	55%	17	18	16	1	1
水官高速	40%	20	20	20	0	0
武黄高速	55%	37	34	44	-4	-6
长沙环路	51%	6	6	9	-2	-2
阳茂高速	25%	34	34	45	-3	-3
江中项目	25%	41	41	64	-6	-6
南京三桥	25%	27	28	55	-7	-7
广梧项目	30%	14	11	29	-4	-5
广州西二环	25%	14	11	55	-10	-11
水官延长段	40%	8	8	12	-2	-2
合计					-96	-102

* 清连项目报告期尚处于高速化改造期，未计算本项差异。

* * 假设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特许权授予方授予的经营期限内平均摊销。

（二）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权益及负债情况

本集团财务状况保持稳健，资产以高等级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合营及联营企业投资为主。于2009年6月30日，集团总资产较2008年年末增长7.97%至人民币19,657,337千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币18,205,664千元），主要为增加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南光高速、盐坝（C段）等项目剩余工程的建造投资，以及沿江高速（深圳段）代付工程款的增加。其中，清连项目已完工路段自2009年7月1日起按高速公路标准收费，相关工程于报告期末已结转至营运公路资产。随着上述项目的建成通车，新增的运营资产已占到公司总资产的近五成，成为集团未来盈利增长的重要来源。

于2009年6月30日，本集团总权益比2008年年末增加0.7%至人民币7,762,717千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币7,708,706千元），主要是增加了报告期净利润及扣除派发的2008年股息所致。

于2009年6月30日，集团未偿还的应付票据、应付债券及银行借贷总额为人民币8,473,222千元，较2008年年末增加人民币436,524千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币8,036,698千元）。其中，清连项目已使用借贷人民币44.62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公路养护计划和折现率的复核结果调整了主要收费公路的养护责任拨备，使集团资产和股东权益有所增加，但对总资产规模未产生重大影响。有关详情请参阅下文"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资产负债表的主要项目的列示如下：

项目	2009年6月30日（人民币百万元）	2008年12月31日（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比例
总资产	19,657	18,206	7.97%
其他应收款*	877